

##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持有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 48.05%股权，本公司作为出让方，拟转让上述全部股权，受让方为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七届三十次董事会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交易概述

####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近日，公司与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拟签订《关于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48.05%股权全部转让给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目标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21）第 033 号），本次股权转让作价以该评估报告为依据。

2、本次交易行为已经公司七届三十次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若交易完成，公司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运营效率，聚焦资源发展主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长远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二、交易对方介绍

#### 1、基本情况

名称：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及经营场所：泰安市岱岳区满庄镇 104 国道以东、古泉街以南、玻

纤南路以北泰山玻纤成品库二（泰安大汶口石膏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唐志尧

注册资本：391172.45 万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玻璃纤维及制品的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粗纱、经编织物、短切纤维、毡制品、耐碱纤维等。公司是玻璃纤维制造业的世界五强企业、中国前三强企业，是国内玻纤产能最大的企业之一，在行业内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较强的竞争力。

## 2、财务状况

截至2020.06.30，公司总资产171.97亿元，净资产81.02亿元，2020年1-6月，营业收入29.56亿元，净利润4.78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该公司为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名称：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及经营场所：淄博高新区裕民路 122 号

法定代表人：宋伟

注册资本：20395.68 万人民币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湿法薄毡及高压玻璃钢管道的开发、生产、销售与技术服务。

### 2、财务状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审计，截至2020.12.31，公司总资产9.63亿元，净资产-0.8亿元，2020年1-12月，营业收入4.73亿元，净利润-0.25亿元。

### 3、截至本次交易前，公司股东情况：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0200	50.01
2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00	48.05
3	淄博高新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 经营管理公司	395.68	1.94
——		20395.68	100

#### 4、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成本法对目标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21）第033号），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如下：（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56359.20	57185.02	825.82	1.47
2	非流动资产	20518.98	42117.00	21598.02	105.26
3	长期股权投资	7369.57	22976.25	15606.68	211.77
4	固定资产	10400.81	12195.35	1794.54	17.25
5	无形资产	2637.03	6833.83	4196.80-	159.15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57	111.57		
7	资产总计	76878.18	99302.02	22423.84	29.17
8	流动负债	82411.08	82411.08		
9	非流动负债				
10	负债合计	82411.08	82411.08		
11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532.90	16890.94	22423.84	405.28

####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公司持有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48.05%股权，本公司作为出让方，拟转让上述全部股权，受让方为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2、本次股权转让作价依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目标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21）第033号），本次股权转让价款81,161,008.29元。过渡期间目标公司的损益由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承担或享有，过渡期为评估报告基准日（不包含评估报告基准日当日）至交割审核基准日（含当日）。

3、本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款按以下方式 and 顺序分期支付：

第一期、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期81,161,008.29元；

第二期、在交割审核报告日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金额为本公司享有的过渡期间损益——分红（如有）。

4、其他：因本协议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则任何一方有权向受让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 五、本次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不存在为标的公司提供担保及委托其进行理财的情形。若交易完成，公司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运营效率，聚焦资源发展主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长远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通过本次交易，公司预计获得收益8100万元以上（未经审计，未包括过渡期收益），对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02.26